**2017级本科生论文答辩小组人员安排**

附件1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答辩小组人员名单 | 答辩秘书 | 答辩时间及地点 |
| 1 | 张传明、姜利 | 姜利 | 2021年5月29日上午8:00  格物楼A103 |
| 2 | 毛志忠、孙明、王红雪 | 王红雪 | 2021年5月29日上午8:00  格物楼A105 |
| 3 | 周萍华、丁启军、汪鑫苑 | 汪鑫苑 | 2021年5月29日上午8:00  格物楼A109 |
| 4 | 刘天明、胡晓平、高淑娟 | 高淑娟 | 2021年5月29日上午8:00  格物楼A106 |
| 5 | 叶方同、李宏、陶芸辉 | 陶芸辉 | 2021年5月29日上午8:00  格物楼A107 |
| 6 | 何洋、高宇、朱雪樵 | 朱雪樵 | 暂定 |
| 7 | 徐夏静、李雪艳、凌惠 | 凌惠 | 暂定 |

**备注：** -

**论文指导老师需要收集的材料**

**（一）毕业论文材料**

1.毕业论文

2.查重报告

3.开题报告

4.答辩记录

5.论文免写学生不用提供上述材料，但需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

**（二）实习材料**

1.实习鉴定表（实习单位盖章）

2.实习小结

3.实习周记（4 篇）

**（三）就业材料**

指导教师需上交所带毕业生的就业信息表

**备注：**以上毕业论文和实习的材料，各论文指导老师请于答辩后3日内（6月1日前）收齐并写好评语后，分别交给高淑娟和何洋老师（也可答辩当日弄好直接交到学院办公室）。就业材料请于2021年8月20日前，指导17会计1、2、3、4班论文的老师发给高淑娟老师汇总，指导17会计5、17ACCA班、19专升本1、19专升本2班论文的老师发给何洋老师汇总。

高老师联系电话：18297308637

何老师联系电话： 18737025169